

## 硝酸铯 安全技术说明书

第一部分	化学品及企业标识	第九部分	理化特性
第二部分	危险性概述	第十部分	稳定性和反应活性
第三部分	成分/组成信息	第十一部分	毒理学信息
第四部分	急救措施	第十二部分	生态学信息
第五部分	消防措施	第十三部分	废弃处置
第六部分	泄漏应急处理	第十四部分	运输信息
第七部分	操作处置与储存	第十五部分	法规信息
第八部分	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	第十六部分	其他信息

## 第一部分：化学品及企业标识

中文名称：	硝酸铯	中文别名：	无资料
英文名称：	cesium nitrate	英文别名：	nitric acid cesium salt
CAS号：	<a href="#">7789-18-6</a>	技术说明书编码：	MSDS#585
供应商名称：		供应商地址：	
供应商电话：		供应商应急电话：	
供应商传真：		供应商Email：	

## 第二部分：危险性概述

危险性类别：	第5.1类 氧化剂
侵入途径：	吸入 食入
健康危害：	对眼睛、皮肤、粘膜和上呼吸道有刺激作用。迄今未见中毒的病例报告；工业生产中，也未见有对工人身体健康产生明显损害的报道。
环境危害：	无资料
燃爆危险：	本品助燃，具刺激性。

## 第三部分：成分/组成信息

有害物成分：	硝酸铯
含量：	100%

## 第四部分：急救措施

皮肤接触：	脱去污染的衣着，用肥皂水和清水彻底冲洗皮肤。
眼睛接触：	提起眼睑，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。就医。
吸入：	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。保持呼吸道通畅。如呼吸困难，给输氧。如呼吸停止，立即进行人工呼吸。就医。
食入：	饮足量温水，催吐。就医。

第五部分：消防措施

危险特性：	强氧化剂。遇可燃物着火时，能助长火势。与还原剂、有机物、易燃物如硫、磷或金属粉末等混合可形成爆炸性混合物。
建规火险分级：	甲
有害燃烧产物：	氮氧化物。
灭火方法：	消防人员须佩戴防毒面具、穿全身消防服，在上风向灭火。灭火剂：雾状水、砂土。切勿将水流直接射至熔融物，以免引起严重的流淌火灾或引起剧烈的沸溅。

第六部分：泄漏应急处理

应急处理：	隔离泄漏污染区，限制出入。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防尘面具（全面罩），穿防毒服。勿使泄漏物与有机物、还原剂、易燃物接触。小量泄漏：用砂土、干燥石灰或苏打灰混合。收集于干燥、洁净、有盖的容器中。大量泄漏：用塑料布、帆布覆盖。然后收集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。
-------	--

第七部分：操作处置与储存

操作注意事项：	密闭操作，加强通风。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，严格遵守操作规程。建议操作人员佩戴自吸过滤式防尘口罩，戴安全防护眼镜，穿聚乙烯防毒服，戴氯丁橡胶手套。远离火种、热源，工作场所严禁吸烟。远离易燃、可燃物。避免产生粉尘。避免与还原剂接触。搬运时要轻装轻卸，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。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。倒空的容器可能残留有害物。
储存注意事项：	储存于阴凉、通风的库房。远离火种、热源。包装必须完整密封，防止吸潮。应与易（可）燃物、还原剂等分开存放，切忌混储。储区应备有合适的材料收容泄漏物。

第八部分：接触控制/个体防护

中国MAC(mg/m3)：	未制定标准
前苏联MAC(mg/m3)：	未制定标准
TLVTN：	未制定标准
TLVWN：	未制定标准
接触限值：	美国TLV-TWA：未制订标准美国TLV-STEL：未制订标准
监测方法：	无资料
工程控制：	生产过程密闭，加强通风。
呼吸系统防护：	可能接触其粉尘时，建议佩戴自吸过滤式防尘口罩。
眼睛防护：	戴安全防护眼镜。
身体防护：	穿聚乙烯防毒服。
手防护：	戴氯丁橡胶手套。
其他防护：	工作现场禁止吸烟、进食和饮水。注意个人清洁卫生。

第九部分：理化特性

pH：	无资料	熔点(℃)：	414
-----	-----	--------	-----

沸点(°C):	分解	分子式:	CsNO <sub>3</sub>
主要成分:	纯品	饱和蒸气压(kPa):	无资料
辛醇/水分配系数的对数值:	无资料	临界温度(°C):	无意义
闪点(°C):	无意义	引燃温度(°C):	无意义
自燃温度:	引燃温度(°C): 无意义	燃烧性:	助燃
溶解性:	溶于水, 溶于丙酮, 微溶于乙醇。	相对密度(水=1):	2.71 (500°C)
相对蒸气密度(空气=1):	无资料	分子量:	194.92
燃烧热(kJ/mol):	无意义	临界压力(MPa):	无意义
爆炸上限%(V/V):	无意义	爆炸下限%(V/V):	无意义
外观与性状:	白色结晶粉末, 易潮解, 有盐硝味。		
主要用途:	用于铯盐制造。		
其它理化性质:	无资料		
第十部分：稳定性和反应活性			
稳定性:	稳定		
禁配物:	还原剂、易燃或可燃物、活性金属粉末、硫、磷。		
避免接触的条件:	无资料		
聚合危害:	不能出现		
分解产物:	无资料		
第十一部分：毒理学信息			
急性毒性:	可使动物的神经、肌肉发生过度兴奋。LD <sub>50</sub> : 2390mg / kg(大鼠经口)LC <sub>50</sub> :		
亚急性和慢性毒性:	无资料		
RTECS:	FL0700000		
刺激性:	无资料		
致敏性:	无资料		
致突变性:	无资料		
致畸性:	无资料		
致癌性:	无资料		
第十二部分：生态学资料			
生态毒理毒性:	无资料		
生物降解性:	无资料		
非生物降解性:	无资料		
生物富集或生物积累性:	无资料		
其它有害作用:	该物质对环境可能有危害, 在地下水中有蓄积作用。		

## 第十三部分：废弃处置

废弃物性质：	处置前应参阅国家和地方有关法规。建议用焚烧法处置。
废弃处置方法：	根据国家和地方有关法规的要求处置。或与厂商或制造商联系，确定处置方法。
废弃注意事项：	无资料

## 第十四部分：运输信息

危险货物编号：	51058
UN编号：	1451
IMDG规则页码：	5134
包装标志：	11
包装类别：	053
包装方法：	螺纹口玻璃瓶、铁盖压口玻璃瓶、塑料瓶或金属桶（罐）外普通木箱。
运输注意事项：	铁路运输时应严格按照铁道部《危险货物运输规则》中的危险货物配装表进行配装。运输时单独装运，运输过程中要确保容器不泄漏、不倒塌、不坠落、不损坏。运输时运输车辆应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。严禁与酸类、易燃物、有机物、还原剂、自燃物品、遇湿易燃物品等并车混运。运输时车速不宜过快，不得强行超车。运输车辆装卸前后，均应彻底清扫、洗净，严禁混入有机物、易燃物等杂质。

## 第十五部分：法规信息

法规信息：	化学危险物品安全管理条例（1987年2月17日国务院发布），化学危险物品安全管理条例实施细则（化劳发[1992]677号），工作场所安全使用化学品规定（[1996]劳部发423号）等法规，针对化学危险品的安全使用、生产、储存、运输、装卸等方面均作了相应规定；常用危险化学品分类及标志（GB 13690-92）将该物质划为第5.1类氧化剂。
-------	---

## 第十六部分：其他信息

参考文献：	<a href="http://www.ichemistry.cn/chemistry/7789-18-6.htm">http://www.ichemistry.cn/chemistry/7789-18-6.htm</a>
修改说明：	无资料
其他信息：	无资料
填表部门：	
审核部门：	

其他化学品msds报告(注：[注册会员](#)重新下载无此部分内容)

[硫酸msds报告](#) [乙醇msds报告](#) [烧碱msds报告](#) [盐酸msds报告](#) [异丙醇msds报告](#) [氮气msds报告](#) [丙酮msds报告](#) [氨水msds报告](#) [甲醇msds报告](#) [甲苯msds报告](#) [氧气msds报告](#) [氢气msds报告](#) [苦味酸msds报告](#) [硝酸msds报告](#) [乙酸msds报告](#) [硝酸锂](#) [硝酸钡](#) [硝酸镍](#) [硝酸钴](#) [亚硝酸钠](#) [亚硝酸钾](#) [亚硝酸钙](#) [红矾钠](#) [红矾钾](#) [红矾铵](#) [溴酸钠](#) [溴酸钡](#) [溴酸钾](#) [溴酸铅](#) [溴酸银](#)

MSDS信息来源：[硝酸铯msds报告](#) powered by

